



1/24

债券简称：23 秦发 01

债券代码：115014. SH

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1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2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14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6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7
第十一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十二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三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秦皇岛城发”）对外公布的《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核准/注册情况

2021年2月26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议，通过《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申报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2021年3月12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0月29日出具的《关于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62号）文件核准，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7.00亿元公司债券。

二、债券基本条款

（一）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交易所简称“23秦发01”/交易所代码“115014.SH”）

（2）发行总额：人民币2.0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3.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5）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6) 发行方式:**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7) 发行范围及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8) 债券担保:** 本期债券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9) 信用级别:**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10)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1) 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秦发01”的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24年，中国银河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1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报告名称	相关事项	披露时间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总经理变更	2024年7月23日

2024年度，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职责，为保护“23秦发01”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银河证券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俊琴、胡光昭

联系电话：010-80927152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秦皇岛城发

法定代表人：李向东

设立日期：2010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300563209887F

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山中路 2 号

邮编：066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向东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电话：0335-3918339

经营范围：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基础产业、能源、交通及市政公用事业等项目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管理财政注入的资本金、国债资金和国家投资的各类产业资金；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实施项目投资和管理、资产重组和运营；按市政府授权对土地进行一级开发，实施土地收购、储备、整理；房屋租赁；港口设施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城市供热服务、管网工程、公交运营、其他板块等业务，城市集中供热（简称城市供热）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指的是在工业生产区域及城市居民聚集的区域内建设集中热源，向该地区及周围的企业、单位和居民提供生产和生活用热的一种能源地域生产的组织方式。城市集中供热作为现代化城市的文明标志和发展方向，目前已经成为现代化城镇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是城镇公共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供热是国家节能减排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



现代化城镇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在城市建设速度十分迅速的背景下，我国国民对城市供热的需求也在不断的增加。发行人在城市供热业务优势明显，供热区域为东起兴电路，西至归提寨，北至北部工业区，南达港务局，占整个海港区供热面积的 70%，是秦皇岛地区最大的供热公司，具有区域垄断性，竞争优势较为突出。

城市公共交通是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出行的社会公益性事业，是交通运输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与城市运行和经济发展密不可分，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公交运营方面，发行人是秦皇岛地区唯一的公交运营主体。随着秦皇岛市未来确立的重点工程和城市规划的不断落实，公交公司公交路线、行驶里程及客运量有望逐年增长，发行人公交运营业务有望得到进一步增长。

发行人 2024 年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占比
供热业务	81,404.65	67,071.68	17.61	72.42	79,809.99	67,312.68	15.66	65.31
管网工程	9,179.03	7,599.40	17.21	8.17	26,091.95	24,499.21	6.10	21.35
公交运营	5,671.78	15,340.08	-170.46	5.05	5,601.74	14,935.09	-166.62	4.58
其他板块	16,150.17	9,284.69	42.51	14.37	10,706.36	4,176.07	60.99	8.76
合计	112,405.63	99,295.85	11.66	100.00	122,210.04	110,923.05	9.24	100.00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51.00	144.41	4.56
总负债	86.87	80.22	8.29
净资产	64.13	64.19	-0.1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18	64.24	-0.08
资产负债率(%)	57.53	55.55	3.57
流动比率	1.28	2.09	-38.76
速动比率	0.57	0.93	-38.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0	7.33	17.30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11.24	12.22	-8.02
营业总成本	16.78	17.73	-5.35
利润总额	-0.94	0.72	-230.34
净利润	-1.03	0.55	-285.8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	0.57	-27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60	1.04	14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82	-12.15	6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49	9.94	-64.86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30%的原因说明：

- (1) 流动比率：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多所致；
- (2) 速动比率：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多所致；
- (3) 利润总额：主要系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4) 净利润：主要系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主要系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主要系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主要系该年度污水管网工程业务划出，该业务自建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发人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8.60	7.34	17.22
应收票据	-	0.03	-100.00
应收账款	3.10	2.95	5.01
预付账款	0.18	0.08	128.22



其他应收款	19.87	18.22	9.09
存货	37.73	36.80	2.55
其他流动资产	1.28	1.09	17.32
长期股权投资	0.13	0.21	-38.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1	23.31	8.58
投资性房地产	0.44	0.60	-25.37
固定资产	17.66	13.07	35.15
在建工程	15.13	17.43	-13.20
无形资产	18.99	20.72	-8.36
商誉	1.23	1.2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10	0.16	-3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	1.18	3.56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资产会计科目情况的说明如下：

- (1) 应收票据：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 (2) 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 (3)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调整所致；
- (4) 固定资产：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 (5)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改造费、公交及相关线路收购补偿款、物业费和房租摊销本期摊销金额增加所致。

(三) 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94	1.19	62.50
应付账款	4.60	4.21	9.22
合同负债	4.52	4.67	-3.19
应付职工薪酬	0.07	0.04	63.27
应交税费	0.40	0.28	43.95
其他应付款	8.10	6.95	1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7	4.24	493.98
长期借款	9.06	9.45	-4.07
应付债券	16.40	32.84	-50.06
长期应付款	0.01	0.08	-93.75
递延收益	5.91	5.98	-1.11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负债会计科目情况的说明如下：

- (1) 短期借款：主要系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 (2)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应付短期薪酬增加所致；
- (3) 应交税费：主要系应交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债券增加所致；
- (5) 应付债券：主要系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调整所致；
- (6) 长期应付款：主要系偿付部分长期应付款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3 秦发 01”发行规模为 2.0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拟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20 秦发 01 的本金。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已使用 2.00 亿元，余额 0.00 亿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二）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3 秦发 01”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并签署了《账户监管协议》，通过对该账户的专项管理，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以保证还本付息。报告期内，上述专项偿债账户运行良好。

二、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情况

发行人“23 秦发 01”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其重大变化情况

“23 秦发 01”均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4 年度，“23 秦发 01”内外部增信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其重大变化情况

“23 秦发 01”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聘请监管银行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利用外部融资渠道、严格的信息披露。

2024 年度，“23 秦发 01”偿债保障措施能够有效执行，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发行文件的承诺及约定严格执行偿债计划及相关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违约事件。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

二、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2024 年度“23 秦发 01”按照约定执行偿债计划及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无。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2024 年，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57.53	55.55
流动比率（倍）	1.28	2.09
速动比率（倍）	0.57	0.93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04	2.42

最近两年，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55% 和 57.53%，基本保持稳定。

最近两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9 和 1.2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 和 0.57，从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公司最近一年末的资产流动性有所下降，但整体指标仍处在合理区间，发行人较好的流动性和资产变现能力能够确保各类流动负债的正常支付。

最近两年，公司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2.42 和 2.04，均大于 1，EBITDA 对利息覆盖程度良好，此外公司具有多渠道的融资方式，因此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无。



第十一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跟踪评级安排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AAA 评级结果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期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公司主体或者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自本期债券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联合评级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的重大变化及其他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结果将同时在联合评级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布，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评级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http://www.ccxr.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二、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布的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跟踪 0556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3 秦发 01”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无。



第十二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无。



第十三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9.50 亿元，占发行人截至 2024 年末总资产的 6.29%、净资产的 14.81%，对外担保余额较大。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4 年度，不存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三、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九）项等情形的情况

2024 年度，关于“23 秦发 01”《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九）项触发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有/无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3	发行人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无
4	发行人放弃债权、财产或其他导致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无
6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无
8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无
9	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	有
10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	无
11	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不符合债券上市条件的重大变化	无
12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13	增信机构（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4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无



序号	事项	有/无
15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无
16	发行人经营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无
17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无
18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无
19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四、其他重大事项

(一) 发行人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发布《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1、总经理变更的基本情况

(1)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新任总经理完成任命之前，由董事长李向东代行总经理职权，基本情况如下：

李向东，男，满族，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3 年 6 月至 2002 年 8 月，历任秦皇岛市电子玻璃厂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厂长助理副厂长等职务，200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秦皇岛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历任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任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秦皇岛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23 日出具的《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关金一等任免职的通知》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任命柏长华为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3) 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新任总经理柏长华，基本情况如下：

柏长华，男，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历任秦皇岛市热力公司计划科科员、山东庄分公司副经理文建



里供热公司副经理、玉峰里供热公司副经理、玉峰里供热公司经理、热力总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5月至2024年7月，
任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书记、副总经理；
现任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书记、总经理。

上述人员任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2024年7月23日出具《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关金一等
任免职的通知》，发行人董事会表决并同意，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所需程序。目
前相关人员已正常履职。

（以下无正文）



24/24

(本页无正文，为《秦皇岛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6 月 30 日